

证券代码：833732

证券简称：合晟资产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8 日下午 1: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已于召开前 10 天以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送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远川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公司高管和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现场投票，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借款的议案》

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充实公司资金实力，实际控制人胡远川先生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回避表决情况：胡远川为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胡远川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

关规定，本议案系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8 日